**桃花江灌区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

**绩**

**效**

**评**

**价**

**2023年4月**

**目录**

1**、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2**、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3**、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自评表**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桃花江灌区管理局位于桃江县桃花江镇谷山路351号，为正科级准公益性水利工程管理事业机构。内设办公室、计划财务股、工程灌溉股、人事科教股、水政监察股五个股室，下辖枢纽管理所(桃花江水库水资源管理所）、东干渠管理所、高桥管理所、水口山管理所、鸬鹚渡管理所共5个二级单位。现有在职职工人数179人。编办安排财政预算拨款人数103人，自收自支人员76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人数113人。**

**2、部门主要职能**

**（1）负责制定桃花江灌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监督实施；负责桃花江水库和灌区内水资源管理、开发保护和利用。**

**（2）负责干渠的供水调度,制定全灌区防汛抗旱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桃花江灌区干渠的防洪防汛工作，保障干渠的运行安全。**

**（3）负责桃花江灌区续建配套**

**与节水改造、新建等工程项目的评估、立项；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协助有关单位搞好工程项目的勘测设计、质量监理和竣工验收工作。**

**（4）承担干渠工程及渡槽、隧洞、涵闸等附属建筑物的日常维护、保养、修复工作。**

**（5）负责管理桃花江水库和灌区国有资产，保护水利工程设施的完备，依法制止和协助查处破坏水利工程设施设备的行为。**

**（6）承担灌区的节水技术推广工作。**

**（7）负责灌区水费的依法征收管理工作。**

**（8）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根据财政部门年初预算及 2023年度后续下达的预算追加指标通知单文件，2023年度，我局财政拨款收入 1878.4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1878.42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 1878.42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根据上级部门文件和相关资料，我局2023年年初就设立各项工作绩效考核目标，例如:完成立项争资、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县创建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相关工作任务，计12份，整合各类资金，对1.5公里干支渠进行衬砌等维修，计6分。完成抗大旱工作，辐射灌溉面积21万亩，计8分。完成渠道砍杂30公里，清淤10公里，建筑物维修养护20处，计9分。加强桃花江水库水资源管理，确保水质达Ⅲ类水及以上标准，计3分。加强干渠沿线日常巡查，全年组织3次集中巡查，对沿线违章建筑进行摸底，建立台账，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确保不新增违章建筑，计2分。加强桃花江水库水面巡查，确保禁捕工作到位，计2分。还有其他项工作，都进行计分考核。**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分析

**2023年度，我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78.4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78.42万元。较上年度2024.93万元，减少7.24%，主要是厉行节约，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精神。其中：基本支出 1878.42万元，较上年度减少7.24%；项目支出 10万元，减少84.37%。**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明细。**

**2023年我局基本支出 1878.4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653.2万元，公用支出 215.22万元。**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完成 57900元， 比上年增加12900 元，与上年度增加28.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完成 0 元，比上年增减 0 元，增加下降 0%；公务接待费完成 17900元，比上年稍增；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0000元,比上年增加14800元。**

**3.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我局公用经费支出215.22万元， 比上年减少91.1万元，减少了29.74%，变化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按财政规定执行过紧日子的政策。**

（二）项目支出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本年度项目资金安排为大灌区维修养护10万元，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良好，项目工程建设全面展开，到位资金保障了工程的顺利进行，灌区维修养护得到改善。**

**2.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我局项目支出10万元，具体如下：**

**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实施完成了渠道砍青扫障“两年行动”（2022-2023年）计划，对128公里干渠两侧砍青扫障，对6.09公里重点干渠渠底清淤，做到渠坡堤顶无杂草，渠系水流畅通，渠系整体形象得到大幅度提升。3月份被评为省水利厅2022年清淤扫障先进单位，获省级水利奖励资金20万元。完成渠道清淤8175米，渠道衬砌269米，维修改造涵闸等渠系建筑物27处，新建（修复）挡墙4处，滑坡处理2处，实现渠系运行基本正常，输水渠道畅通的目标，为全县农业生产用水提供坚强保障。**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2023年我局项目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定和完善了相应的资金管理与监督办法，坚持由承标单位申报、工程股审查、管理局核准审批、财政局核实审签操作程序，最后由县财政国库统一支付，切实做到了专户专账，专款专用，在项目实施中财务整体执行情况较好；同时，还加强了项目向第三方中介和政府送审的力度，加快项目资金拨付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1.组织实施。严格“四制”管理。一是项目法人责任制。我局组建项目法人，符合规定要求，基本满足规定和建设需要，确保了项目法人责任制落实到位。二是招投标制。按照规定在指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并按公告约定时间、地点 开标、评标。开标、评标过程均受财政、发改、水利、纪检等行政监督部门行政监督。三是工程监理制。施工质量评定方面，严格按照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及质监站核备（定）的程序进行，各项评定工作基本能够与施工进度同步。四是合同管理制。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并按照规范签订了合同，各参建单位认真执行合同约定承诺、投入人员、设备和力量，满足施工需要。 2.设定了项目产出指标管理。一是项目数量指标；二是质量指标； 三是时效指标；四是项目成本指标 3.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坚持水利工程建设与生态环境建设相结合，可有效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受益农民群众增产增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2020年开局，我局重新制定了《工程财务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申报、建设与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等等制度。同时对项目建设加强日常检查监督，对每个项目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并从工程股抽调专业技术人员加强技术监督和管理，定期或抽查现场管理人员、监理人员及工程施工人员施工日志，对各项分部工程及总部工程进行实时现场监督。**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 施情况，进一步规范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财政 资金的使用效益。通过对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地编制灌区年度预算，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资源配置作用，全面推动了灌区管理工作，（一）备汛防汛。一是完善并制定了《桃花江灌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桃花江水库调度规程》以及《桃花江水库汛期调度运用方案》，编制了《桃花江水库汛期控制水位运用方案技术论证报告》，对汛限水位进行了适当调整（4月1日至6月30日为141.5米，7月1日至9月30日为142.5米）。二是按渠道长短、大小及建筑物数量合理配备了站所渠道管理人员，严格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及时掌握和上报雨情、汛情、工情动态，做到“发现险情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处置”。三是做好汛前清淤清障和隐患排查工作。汛前对128公里干渠渠面进行了砍杂清障，全线量测水设施和闸启设备进行维修养护，对渠系及建筑物、在建工程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确保度汛安全。四是成功应对入汛以来的几场暴雨，没有发生重大险情。但因6月、7月的两场强降雨，导致渠道边坡山体滑坡、机电设备及渠系建筑物损坏多处。停雨后，我局迅速组织查险处险，对影响通水的重点渠段进行突击处理，确保了渠道能正常通水及下阶段防汛抗旱需求。**

**（二）抗旱保灌。一是大力实施冬春修，确保春灌用水。对2022年大旱期间影响通水的渠段排查摸底，投入资金60余万元，完成渠道清淤8175米，渠道衬砌269米，维修改造涵闸等渠系建筑物27处，新建（修复）挡墙4处，滑坡处理2处，实现渠系运行基本正常，输水渠道畅通的目标，为全县农业生产用水提供坚强保障。3月底，中央电视台农业农村频道对我局大旱之后全力保障农业春耕生产用水的主要举措和发挥的重要作用进行专题报道，播出专题片《益阳（桃江）大旱之后保春灌，就要春耕不一般》。二是科学管理、精准调度。加强与水利、气象等部门沟通，提前预判水情、工情、雨情，全面掌握辖区内水库、塘坝、沟渠等蓄水设施的水量储备情况和用水需求，合理制定用水调度方案。从6月1日起实行日调度、周会商，干支渠分渠、分段、分时压水保流，实行轮灌，按计划配水调水。在今年桃花江水库水位、库容较往年严重偏少的情况下，仍确保了有效灌溉区域内的农业用水，获赠5面锦旗。特别是东干渠41公里渠道时隔22年后再次全线贯通，成功引水到桃花江镇肖家冲水库，得到了灌区群众的高度赞扬。**

**（三）项目建设。一是完成2022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中央资金204万元，新建砼农渠2100米，用水计量设施15处，组建农民用水合作社5个，改革实施面积4万亩。二是完成桃花江灌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计量实施与维护补助资金项目省预算内资金70万元，末级渠系改造1.4km，清淤疏浚2.5km，固定式量测站点3处，对原有信息化建设及量测水设施更新改造。三是2023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中央资金230万元）于2023年6月动工建设，预计10月底完工，改革实施农田5万亩。四是完成了桃花江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完工验收，结算资料已提交审计，争取12月组织竣工验收。五是整合移民后扶资金100万元，完成支渠防渗衬砌2110m，清淤疏浚7170m。六是编制完成《桃花江灌区建筑物及附属渠系安全隐患处理工程实施方案》，争取省级项目资金150万元，即将组织实施。七是积极争取到了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在2024年4月启动实施。**

**（四）清淤扫障。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实施完成了渠道砍青扫障“两年行动”（2022-2023年）计划，对128公里干渠两侧砍青扫障，对6.09公里重点干渠渠底清淤，做到渠坡堤顶无杂草，渠系水流畅通，渠系整体形象得到大幅度提升。3月份被评为省水利厅2022年清淤扫障先进单位，获省级水利奖励资金20万元。**

**（五）顺利平稳完成了桃花江灌区第五轮（2023-2028年度）竞聘上岗考试工作。**

**（六）中心工作。做好了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党建、信访维稳、创建、水资源管理与保护等各项工作。2023年1月被评为2022届湖南省文明单位（湘文明委〔2023〕1 号）。我局钟晓安同志荣获“湖南省五一劳动奖章”和被中央文明办评为见义勇为类“中国好人”。**

**五、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 施情况，进一步规范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财政 资金的使用效益。通过对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地编制灌区年度预算，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资源配置作用，全面推动了灌区管理工作，推动了灌区建设的创新发展**

**一、绩效评价工作过程1、成立了局绩效评价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财务室及办公室工作人员组**成。 2、绩效评价过程：年初确定绩效目标和考核办法、每 季度各股室和二级机构开展自评、局绩效办收集整理资料交 局领导点评、年末绩效考核办组织综合评价。 3、自查自评。按照《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要求，如实向局绩效办提交相关资料、客观填写相应分数，作出公正、实在的自评。 4、综合评价。局绩效办根据各股室部门提交资料，进行甄别和分析，进行必要的上门考核和走访和调研，力求绩效申报与评价客观一致。 5、评价结果。根据县财政局有关文件精神，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对 2023 年度财政性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通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强化了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实现科学理财。

二、通过绩效评价全面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 施情况，进一步规范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财政 资金的使用效益。通过对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地编制灌区年度预算，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资源配置作用，全面推动了灌区管理工作，推动了灌区建设的创新健康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1、成立了局绩效评价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财务室及办公室工作人员组成。 2、绩效评价过程：年初确定绩效目标和考核办法、每 季度各股室和二级机构开展自评、局绩效办收集整理资料交 局领导点评、年末绩效考核办组织综合评价。 3、自查自评。按照《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要求，如实向局绩效办提交相关资料、客观填写相应分数，作出公正、实在的自评。 4、综合评价。局绩效办根据各股室部门提交资料，进行甄别和分析，进行必要的上门考核和走访和调研，力求绩效申报与评价客观一致。 5、评价结果。根据县财政局有关文件精神，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对 2023年度财政性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通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强化了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实现科学理财。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人员经费紧张。县编办核定我局公益性岗位95个，县财政按103个全额拨款编制（含领导班子成员）安排预算，另76人无预算安排，农业水费从2014年起未再收取。2023年，财政年初预算人员经费1138.16万元，而我局2023年实际需支付人员工资1018.59万元、“五险一金”511.9万元，共计1530.49万元，人员经费缺口392.33万元。目前预算资金仅剩100余万元，12月份的人员工资暂无着落。

（二）维护经费短缺。灌区工程点多面广线长，设施设备安全隐患众多，渠内丝草严重，每年用于干渠清淤扫障、设备维护、病险情处置等维护成本近400万元。县财政2023年预算仅安排工程维护经费94万元，远不能满足渠系及建筑物的日常维护和应急抢险，工程运行压力大。

（三）病险隐患较多。全线有隧洞、渡槽、倒虹吸管、暗涵等病险建筑物64处，分水闸、进水闸、泄洪闸53座结构老化破损、多处裂缝及露筋、渗漏严重、部分闸门不能正常启闭，极易发生安全事故，急需进行工程措施处理，安全运行压力大。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提高思想认识，建立健全制度，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组织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和申报、项目资金跟踪监控、绩效自评和结果公开，及时报送相关资料，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同时加强人员培训，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加强业务学习，积极参加财政部门组织的业务培训，逐步提高人员的工作水平和业务素质。 （二）不断提高预算的约束力 科学制定部门工作规划并组织落实，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严格按照县人大批准的预算执行，提高预算的约束力。 （三）进一步量化绩效指标，增加财政绩效评价的科学性，提高绩效评价在指导部门预算管理中的权威性与严肃性。 （四）适当增加公益性岗位，上岗人员少，歇岗内退人员多，人员负担沉重，需适当增加公益性岗位，有效缓解人多岗少的现状，确保单位稳定。

附件1

桃江县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179 | 99 | 55.31%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2年决算数 | 2023年预算数 | 2023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4.5 | 9 | 5.79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
| 其中： 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2.52 | 5 | 4.0 |
| 2、出国经费 |  |  |  |
| 3、公务接待 | 1.98 | 4 | 1.79 |
| 项目支出： |  |  |  |
| 1、业务工作经费 |  |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94 | 94 | 10 |
| …… |  |  |  |
| 公用经费 | 306.32 |  | 215.22 |
| 其中：办公经费 |  |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  |  |
| 会议费、培训费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0 |  | 7.57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580.28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3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m²） | 实际规模（m²） | 规 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尽力压缩开支，已经到了削减职工工会经费的地步 |

说明： “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邓胜军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5 联系电话： 15576280208 单位负责人签字：熊军

附件2

桃江县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名称 | 桃花江灌区管理局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自评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382.14 | 1382.14 | 1878.42 | 10 | 100% | 98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382.14 | 其中：基本支出： 1288.14 |
| 政府性基金拨款：0 | 项目支出：94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 |  |
| 其他资金：0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做好三保，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 已完成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农田灌溉完成率 | % | 98% | 10 | 9 | 改善水工 |
| 工程完工率 | % | 95% | 10 | 9 | 加快工程进度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农田灌溉安全 | 100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灌溉系统维护响应时间 | 小时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工作运行经费 | 万元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保障水利事业发展 | 100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农田灌溉用水 | %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水质水环境 | %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单位正常运转 | %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98 |  |

填表人：邓胜军 填报日期：2024、4、16 联系电话： 15576280208 单位负责人签字：熊军